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10)65542288  
telephone: +86(10)65542288

传真: +86(10)65547190  
facsimile: +86(10)6554719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证券  
交易所《关于龙韵股份子公司长影置业资产抵押事  
项的监管工作函》中相关问题的回复说明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机构作为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韵股份”）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审计机构，针对贵所《关于龙韵股份子公司长影置业资产抵押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中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工作要求四：同时，请会计师自查并说明，在本次收购审计工作中是否关注了相关资产的抵押情况，并执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

回复：

本机构接受委托，在此次收购审计工作中对长影置业相关资产是否存在抵押、担保情况进行了关注，并执行了相关审计程序，检查程序及检查结论如下：

检查程序：

- 1、现场获取并检查相关土地使用权证原件，并检查有无记载抵押登记事项；
- 2、获取并检查长影置业企业信用报告，并结合对银行借款等的函证相关信息的检查，检查是否存在担保事项；
- 3、访谈长影置业相关管理人员，了解到公司资产是否存在抵押、担保等使用权受限情况，并获取或有事项调查表、管理层声明书等资料；
- 4、报告日前取得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调查表，确认报表日至报告日公司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抵押、处置等需调整或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检查结论：

至2017年12月8日本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日止，我们未发现公司存在土地使用权等重要资产抵押担保等使用权受限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年9月27日

